

平罗县公安局 2021 年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平罗县公安局属于平罗县人民政府职能部门,编办核定的机构职能:

(一) 全面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地方性规章以及上级公安机关指示和工作部署,结合实际制定贯彻落实意见及措施,领导和监督全县公安工作。

(二) 掌握影响社会稳定、危害国家和社会治安的信息,及时向当地党委、政府及上级公安机关报告,分析形势,提出处理意见及应对措施;及时传达贯彻党委、政府及上级公安机关的决策、指示精神,并监督落实。

(三) 组织侦办全县刑事犯罪案件和跨区域案件。

(四) 负责治安管理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协调、指挥处置重大治安案件和群体性突发事件,组织查处危害社会治安秩序的行为;依法管理户口、居民身份证、枪支弹药、危险物品和特种行业。承担国家安全工作职责,完成涉及国家安全的保卫任务。

(五) 依法管理中国公民出境和外国人在本地居留、旅行等有关工作。

(六) 依法承担执行刑罚工作。

(七) 负责公安机关执法监督、行政复议、听证、应诉、国家赔偿工作及劳动教育、少年收容管教案件的审批工作。

（八）承担县禁毒办的具体工作，开展禁毒工作。

（九）负责对网络的安全侦察和社会维稳工作。

（十）负责各种重大安全警卫和大型社会政治活动的安全保卫工作，组织实施网络监控工作。

（十一）指导、监督全县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和重点工程的治安保卫工作及群众性治安保卫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

（十二）研究制定全县公安机关装备、被装、经费等警务保障方案和措施，负责全局各室、队、所的警务保障标准制度的落实。

（十三）负责全县公安民警的培训、教育、抚恤表彰工作。

（十四）负责对“法轮功”等非法邪教组织的打击取缔工作，依法收缴非法宣传品。

（十五）负责全县道路（高速公路、高等级公路除外）交通安全、交通秩序以及机动车辆、驾驶员的管理。

（十六）指导全县消防工作，协助落实《消防法》规定的各项措施。

（十七）组织、协调对恐怖活动的防范、侦察工作。

（十八）指导森林派出所的公安业务工作。

（十九）按规定权限，对武警部队参与执行安全保卫任务实施领导和指挥。

（二十）承办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平罗县公安局是一级预算单位，无二级预算单位。

平罗县公安局行政编制 296 名，设局长 1 人、政委 1 人、副局长 4 人。目前实有 329 人，其中：行政人员 274 人（公务员 255 人，工人 19 人），工勤 3 人，事业人员 52 人。车辆编制 71 辆，实有车辆 71 辆。由 32 个内设机构组成，包括纪委、指挥中心、政工室、警务保障室、法制大队、国内安全保卫大队、治安大队、刑侦大队、经侦大队、缉毒大队、交通警察大队、城关所、姚伏派出所、太沙派出所、崇岗派出所、黄渠桥派出所、宝丰派出所、渠口派出所、陶乐派出所、红崖子派出所、森林派出所、草原派出所等工作部门。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预算表

平罗县公安局 2021 年部门预算——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13184.94	一、行政支出	13184.94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184.94	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13184.94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支出	
二、事业预算收入		二、事业支出	
其中：非同级财政拨款（科研及辅助活动）		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教育收费		非同级财政拨款支出	
三、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三、经营支出	
四、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四、上缴上级支出	
五、经营预算收入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六、债务预算收入		六、投资支出	
七、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七、债务还本支出	
八、投资预算收益		八、其他支出	
九、其他预算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13184.94	本年支出合计	13184.94

十、上年结转		九、年末结转结余	
(1) 财政拨款结转	1556.01	(1) 财政拨款结转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88.6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非财政拨款结转		(2) 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本级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十一、上年结余		(3) 非财政拨款结转	
(1) 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本级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 非财政拨款结余	
(2) 非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非本级财政拨款	
非本级财政拨款		(5) 专用结余	
(3) 专用结余		(6) 经营结余	
(4) 经营结余			
收入总计	1556.01	支出总计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本年收入	13184.94	一、本年支出	13184.94	13184.9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11974.24	11974.24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0.16	460.16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 农林水支出			
		(十三) 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 金融支出			
		(十七)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 住房保障支出	484.38	484.38	
		(十九)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 其他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二、年末结转结余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13184.94	支出总计	13184.94	13184.94	

注：支出预算功能科目各单位根据本单位实际据实填写，其他科目删除。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0年执行数（决算数）	2021年预算数			2021年预算数与2020年执行数（决算数）		
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类	款	项	科目名称						
204	01	01	武装警察部队	10	23		23	13	+130%
204	02	01	行政运行	6903.74	6908.59	6908.59		4.85	+0.07%
204	0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82.28	3629.65	561.65	3068	147.37	+4.23%
204	02	20	执法办案	899.93	1413		1413	513.07	+57.01%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73	67.76	67.76		58.03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9.05	392.4	392.4		13.35	+3.5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88.86	215.82	215.82		26.96	+14.28%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0.23	50.34	50.34		0.11	+0.2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08.62	319.54	319.54		10.92	3.54%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64.39	164.84	164.84		0.45	0.27%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			基本支出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类	款				
总计			8680.94	7627.01	1053.93
一、工资福利支出			7532.55	7532.55	
301	01	基本工资	1226.56	1226.56	
301	02	津贴补贴	2208.50	2208.5	
301	03	奖金	1486.57	1486.57	
301	06	伙食补助费	89.4	89.4	
301	07	绩效工资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92.4	392.4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5.82	215.82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34	50.34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24	5.24	
301	13	住房公积金	319.54	319.54	
301	14	医疗费			
301	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38.18	1538.18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1053.93		1053.93
302	01	办公费	22		22
302	02	印刷费			
302	03	咨询费			
302	04	手续费			
302	05	水费	18		18
302	06	电费	70		70
302	07	邮电费			
302	08	取暖费	19.29		19.29
302	09	物业管理费	140		140
302	11	差旅费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	13	维修（护）费	263.2		263.2
302	14	租赁费			
302	15	会议费	1		1
302	16	培训费			
302	17	公务接待费	2		2
302	20	专用材料费			
302	24	被装购置费			
302	25	专用燃料费			
302	26	劳务费			
302	27	委托业务费			

302	28	工会经费	35.25		35.25
302	29	福利费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206.5		206.5
302	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76.69		276.69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4.46	94.46	
303	01	离休费			
303	02	退休费	67.76	67.76	
303	03	退职（役）费			
303	04	抚恤金			
303	05	生活补助	4.73	4.73	
303	06	救济费			
303	07	医疗费补助			
303	08	助学金			
303	09	奖励金			
303	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1.97	21.97	
		四、资本性支出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	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	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平罗县公安局 2021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平罗县公安局 2021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13184.94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3184.94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184.9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元；上年结转结余 0 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3184.94 万元，包括：按政府收支分类功能科目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11974.2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0.1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66.1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84.38 万元。

二、关于平罗县公安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支出情况说明

（一）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平罗县公安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680.94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8680.94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安排支出 0 元。比 2020 年执行数（决算数）8034.85 万元增加 646.09 万元，增加 8.04%。

人员经费 7627.0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226.56 万元、津贴补贴 2208.5 万元、奖金 1486.57 万元、伙食补助费 89.4 万元、社会保障缴费 663.80 万元、住房公积金 319.54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38.18 万元、退休费 67.76 万元、

生活补助 4.73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1.97 万元。

公用经费 1053.9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22 万元、水费 18 万元、电费 70 万元、取暖费 19.29 万元、物业管理费 140 万元、维修（护）费 263.2 万元、会议费 1 万元、公务接待费 2 万元、工会经费 35.25 万元、其他交通费 206.5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76.69 万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平罗县公安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 302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3023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资金安排支出 0 元。公共安全(类)武装警察部队(款)武装警察部队(项)2020 年预算 23 万元，比 2019 年执行数(决算数)减少 2 万元，下降 8%。主要用于县武警中队官兵生活补助及中队运行。公共安全(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1 年预算 3000 万元。主要用于：全县开展禁毒工作、全县智能图控智能交通系统运行及 2016 年-2017 年智能图控智能交通系统建设，平罗县公安局黄渠桥等派出所派出所新建业务用房项目、车辆管理所业务用房建设、县局附属用房建设、全县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治理及交通安全信号设施建设。

三、关于平罗县公安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平罗县公安局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18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元，公务用车购置 0 元，

公务用车运行费 183 万元，公务接待费 2 元。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 2020 年减少 22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元，与上年持平，原因为未批准因公出国(境)活动。公务用车购置费减少 180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根据 2019 年末车辆状况 2020 年需更新 17 辆执法执勤用车；二是 2020 年中央转移支付经费划拨执法车辆更新经费 180 万元。

四、关于平罗县公安局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平罗县公安局 2021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五、关于平罗公安局 2021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平罗县公安局 2021 年收入总预算 13184.94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3184.94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支出总预算 13184.94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3184.94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0 万元。

本年收入包括：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13184.94 万元，占 100%；事业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债务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投资预算收益 0 万元，占 0%；其他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支出包括:行政支出 13184.94 万元,占 100%;事业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投资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支出 0 万元,占 0%。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1 年平罗县公安局本级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053.93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251.19 万元,增长 31.29%。主要原因是:按照宁财(行)【2020】214 号文件要求,完善基层公安机关公用经费保障工作,将县局 52 名公安机关事业编制人员公用经费执行本地民警保障标准。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平罗县公安局政府采购预算 3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15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111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728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罗县公安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房屋 38869.51 平方米,价值 100604526.38 元;土地 40375.5 平方米,价值 19 元(名义金额);车辆 97 辆(实有车辆 71 辆,交财政处置 26 辆),价值 12535574.4 元;办公家具价值 5794919.21 元;其他资产价值 65389481.04 元。国有资产分布情况为:

1、县局业务大楼各室队资产占用 60513563.59 元，房屋 7191 平方米，价值 26033168.44 元；车辆 30 辆，价值 6171993.57 元；办公家具价值 1947451.64 元；其他资产价值 25900930.94 元。无形资产原值 460019 元。

2、交警大队及派出所资产占用 124270956.4 元。其中：房屋 31678.51 平方米，价值 74571357.94 元；车辆 41 辆，价值 6363580.83 元；办公家具价值 3847467.57 元；其他资产价值 39488550.1 元。0930.94 元。无形资产原值 460019 元。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1 年申报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 13 个，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项目 13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项目 0 个；分别为：

1、项目名称：平罗县公安局 2016 年-2017 智能交通智能图控系统及补点建设项目，预算绩效金额 324 万元；主要绩效目标：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前安装监控抓拍系统 14 处，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平罗县交通违法行为减少，交通秩序良好。

2、项目名称：平罗县公安局 2021 年辅警工作经费项目，预算绩效金额 316 万元；主要绩效目标：补充平罗县公安局 281 名辅警工作经费，保障县辅警人员运行水电暖等经费，

改善辅警人员生活质量，提高辅警的工作积极性，提升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和安全感。

3、项目名称：平罗县公安局2021年智慧交通系统建设项目，预算绩效金额100万元；主要绩效目标：2021年通过安装交通信号灯及电子警察监控系统3处，可实现对交通的有序分流，规范行车秩序，消除安全隐患，预防交通事故，保护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

4、项目名称：平罗县公安局车辆管理所业务用房建设项目，预算绩效金额313万元；主要绩效目标：完成业务用房建设，建筑面积7280.3平方米；对新建车管所院内裸露地面进行回填土垫层、硬化11566.21平方米，绿化、灌溉，安装附属设备等。

5、项目名称：道路交通安全隐患专项治理项目，预算绩效金额495万元；主要绩效目标：通过建设一批交通安全设施，消除一批安全隐患，有效预防和减少了交通事故，保护了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6、项目名称：平罗县公安局附属用房建设项目，预算绩效金额65万元；主要绩效目标：完成平罗县公安局附属用房建设，建筑面积311.7平方米（其中门房44.6平方米，信访、餐厅、厨房共计267.1平方米）

7、项目名称：平罗县公安局交警大队指挥中心大屏，预算绩效金额50万元；主要绩效目标：通过建设终端显示系统、座席指挥系统、指挥中心会议音响系统，完成信息采

集、分析决策、指挥调度、媒体发布、技术支撑服务等方面需求。

8、项目名称：2021年禁毒工作经费，预算绩效金额320万元；主要绩效目标：目标1：年内开展禁毒预防教育宣传4次，订阅1000份报刊杂志，印刷80000份宣传册为30名吸毒康复人员进行药物治疗；目标2：补助10个标准化社区戒毒康复工作站及5个毒品预防教育示范学校；目标3：开展4次禁毒培训；目标4：聘用50名社区戒毒康复专职人员；目标5：保障欣安就业基地正常运行。

9、项目名称：平罗县公安局黄渠桥派出所、宝丰派出所、太沙派出所、城关派出所、沙湖派出所新建业务用房项目，预算绩效金额550万元；主要绩效目标：完成新建业务用房的建设，建筑面积6539.2平方米。

10、项目名称：平罗县公安局2021年视频监控升级改造，预算绩效金额50万元；主要绩效目标：更换治安监控摄像头200路，提高破案率。

11、项目名称：2021年平罗县公安局智能交通智能图控、交通信号灯及电子警察设备运行费系统维护服务项目(20个小区以租代建项目)，预算绩效金额408万元；主要绩效目标：年内保障电路光纤传输613条、监控、闯红灯抓拍、超速、大货车闯禁行、交通信号灯4835处正常运行，保障平罗县双智系统、交通信号灯及电子警察设备运行正常，在线率达90%。

12、项目名称：平罗县武警中队官兵生活补助及运行经费，预算绩效金额 23 万元；主要绩效目标：补助平罗县武警中队官兵 45 人生活补助，保障县武警中队运行水电暖经费，改善武警中队官兵生活，提高武警官兵的工作积极性，提升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和安全感。

13、项目名称：平罗县公安局 2018 年雪亮工程配套项目，预算绩效金额 23 万元；主要绩效目标：通过安装治安监控摄像头 200 路，海康 86 平台 1 套，从而提高破案率，提升群众安全感。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没有说明事项

平罗县公安局 2021 年部门预算——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是国家凭借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支持特定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等方面收支预算。

3.“三公”经费：是政府部门人员用财政拨款支出安排的出国（境）费、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这三项经费。

4.预算公开：是指政府和相关组织机构向公众公开或开放自己所拥有的财政预算信息，使其他组织机构和公众个人可以基于任何正当理由和采用尽可能简便的方法获得相关信息。

5.基本支出：是行政事业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6.项目支出：是行政事业单位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以外，财政预算专项安排的支出。

7.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将原来由政府直接提供的、为社会公共服务的事项交给有资质的社会组织或市场机构来完成，并根据社会组织或市场机构提供服务的数量和质量，按照一定的标准进行评估后支付服务费用，即“政府承担、定项委托、合同管理、评估兑现”，是一种新型的政府提供公共服务方式。

8.绩效评价：是指财政部门 and 预算部门(单位)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

9.政府收支分类科目：是反映政府收支活动和分类体系，是各级政府预算和部门预算编制、执行、决算的基础和重要工具，包括收入经济分类科目、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和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